

重庆市永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宣传贯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监督检查用人单位遵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情况；受理违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举报、投诉，并依法进行查处；承担社会保险基金监督执法检查等工作。

（二）单位构成

根据《重庆市永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永委编委〔2019〕39号）规定，重庆市永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执法支队为重庆市永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正科级，机构类别为公益一类，经费形式为财政全额拨款。核定重庆市永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执法支队事业编制 10 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285.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5.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收入较 2023

年增加 3.99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3.99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285.36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252.6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15.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17.39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3 年增加 3.99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6.9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2.95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5.3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5.36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3.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4.3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 2023 年增加 6.9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缴纳社保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等；项目支出 31 万元，主要用于做好人力社保执法办案、全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支队全年正常运转等重点工作，比 2022 年减少 2.9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社监督执法维权项目结转资金 3.8 万元已使用，2024 年无上年结转人社监督执法维权项目资金。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0.4 万元，较 2023 年减少 0.1 万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3 年一致；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较 2023 年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相关规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3 年一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一致。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43.42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6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后职工福利经费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 年本单位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有预算项目均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 万元。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按要求进行公开。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本单位

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2024年重庆市永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执法
支队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雷西菱 联系方式：023-49853875